# 男生日记100字读后感

来源：网络 作者：落日斜阳 更新时间：2025-04-14

*男生日记100字读后感(精选10篇)男生日记100字读后感要怎么写，才更标准规范？根据多年的文秘写作经验，参考优秀的男生日记100字读后感样本能让你事半功倍，下面分享【男生日记100字读后感(精选10篇)】，供你选择借鉴。>男生日记100字...*

男生日记100字读后感(精选10篇)

男生日记100字读后感要怎么写，才更标准规范？根据多年的文秘写作经验，参考优秀的男生日记100字读后感样本能让你事半功倍，下面分享【男生日记100字读后感(精选10篇)】，供你选择借鉴。

>男生日记100字读后感篇1

寒假里，我读了杨红樱的《男生日记》，里面主要讲了12岁的男生吴缅的两件事情：一件是随着爸爸去西藏旅游，去了很多地方，精彩难忘;另一件是和好朋友共同努力，帮助贫困同学宋立春上了初中…… 他的暑假生活丰富多彩、趣味横生。

小主人公吴缅敢于冒险， 遇到困难永不退缩，他不选择坐飞机直接到西藏，却选择了做军车辗转到西藏，他去了二郎山、康定、跑马山、塔公、野人海等很多地方。

他在二郎山感受到隧道使行进在川藏线上的人们远离死亡和险象环生的困境;在跑马山感受到了“格桑花开”的美丽风景和微缩跑马山的奇特景观;在塔公感受到了骑马的乐趣;在野人海感受到了烤洋芋蘸干辣椒面的味道;在色拉坝亲身体验到“耍坝子”节的热烈奔放……我喜欢吴缅这种敢于冒险，有闯劲的男子汉，在书中我跟他一起快乐、烦恼，好希望自己也能和他一起在西藏经历这些有趣的事情。

吴缅还非常有爱心，他克服种种困难，努力帮助贫困同学宋立春顺利上了初中。他先和好朋友替道歉公司办了两件事，挣了600元;自己先去“流年歌厅”义演挣了1800元;又组织班里有才艺的同学举行了专场义演，挣了1万多。利用这些钱，他帮助宋立春顺利上了初中，剩余的钱还资助了其他贫困同学。通过这件事情，我感受到吴缅是一个多才多艺，有创意的男子汉。

吴缅的这种敢于冒险、有爱心的精神让我敬佩，我要向吴缅学习，做一名优秀的男生!

《男生日记》，群书的主菜，我要慢慢品尝你!

>男生日记100字读后感篇2

“我要去西藏，我要去西藏，仰望雪域两茫茫。”这是我老妈经常挂在嘴边的一首歌，因为她非常想去西藏。而碰巧《男生日记》这本书就是讲一个小学毕业的男生吴缅跟他爸爸去西藏游历的故事。他的爸爸是个摄影师，总是满世界拍照。

但他爸爸最钟爱的摄影地点就是西藏。书中首先讲述了吴缅跟他爸爸走川藏线去西藏的故事。他在跑马山所在地——康定、菩萨喜欢的地方——塔公，无法逾越的海——野人海;耍坝子节举办地——色拉坝，了解了藏族人民的风土人情，表现了一种深深的喜爱。

这本书里我最喜欢的就是讲西藏的部分。最吸引我眼球的就是这一句话：“我们藏族人民会说话就会唱歌，会走路就会跳舞。”藏族是一个多才多艺、热情奔放的民族，他们穿的衣服色彩明丽，他们的性格开朗，发型各异也有特色，他们的藏刀、藏首饰也很有特色。

而且从书中可以看出，藏族人民的生活也不错，甚至有些人还很富有，比如说强巴，他是藏区的大歌星，有很多的粉丝，他的生活就比较富有;再比如扎西，做松茸生意，赚了不少钱，他还想投资开发稻城的旅游。我觉得藏族人民既有民族风采，也有开阔的思路去发展自己的的家乡，增长见识。

我现在终于明白了妈妈为何这么渴望去西藏。西藏的天很高、很蓝，空气清新，都能闻到冰雪的味道，环境非常好。要是我们大家都热爱环境的话，每个地方都会像西藏一样干净、纯洁、自然、美好。

看了这本书后，我也非常想去西藏。本来打算今年暑假去的，但又点害怕高原反应。我要做好充分的准备，明年暑假向西藏进发!

>男生日记100字读后感篇3

最近我读了《男生日记》，它是作家杨红樱写的，非常的好看，我很喜欢，想必你看了也会喜欢。

这一本书讲了吴缅和他的爸爸去西藏的过程。首先讲了吴缅的爸爸从西藏回来问吴缅要不要跟他去西藏。然后有两个方案，第一个方案是坐飞机，坐几个小时就到了。第二个方案是跟军队走，这一路上有许多惊险的事情，有可能有生命危险，吴缅直接就选了第二个方案，应为他想探险。

到了去军队的路上，吴缅就坐刘帅的车上，而吴缅老爸却坐了另一个人的车，吴缅一直想跟刘帅聊聊天，却一直找不到话题，终于刘帅主动开口说：“这座桥下就是他的家乡”。然后在一处路段上刘帅说：“他的爷爷也是一名军人，可是在二郎山修路的时候不幸身亡了。他的爸爸开车翻越二郎山时，在一条狭窄的道路上，迎面开来了一辆军车，错车错不开，为了给一个刚入伍不久的汽车新兵让路，竟然把车向悬崖开去······”。这次他们运气很好二郎山的通道刚好才开启几天，以前翻越二郎山需要走3个小时的路程。他们跟着军队走到跑马山时就跟军队告别，他们非常不想告别，但是告别的时候来了，他们告别以后，就打车去了跑马山，哪里刚好在举办一次节日，他们就在那里住了几天，然后就回家了，这次吴缅的爸爸要去沙漠，差不多在哪儿要待半年，他们就告别了。

这时吴缅就准备上学了，他和他的朋友们都各自报好各所学校了，就等待上学了。最后他们各奔前途了。

>男生日记100字读后感篇4

我最近看了一本书，书名是《男生日记》，先声明我是一位如假包换的女生，那为什么我要看《男生日记》呢?第一，因为我在《女生日记》后面的“关于书本”内容中看到了《男生日记的》名字，便想了解一下男同胞的世界;第二，因为我看到我们班的俞\_\_也在看这本书。于是在好奇心的驱使下我让妈妈给我买了这本书。

《男生日记》是著名儿童文学作家杨红樱继《女生日记》后的又一部儿童长篇小说力作。(顺便说一下我一直是杨红樱的饭)这是一段从小男生成长成男子汉的心路历程。这本书沿用了《女生日记》的日记体形式，以轻松幽默的笔调真实的记述了六年级男生吴缅小学毕业后，他的精彩难忘的暑假生活。其中让我印象最深的是吴缅去西藏旅游的那段。在西藏他遇到了汽车兵刘帅，吴缅是这样介绍刘帅的:“我怎么也不能把他和老爸给我讲的那个英雄似的人物刘帅联系到一块儿......上次，老爸进藏就是搭的刘帅的车。

川藏线上有许多危险的路段，有一个地方遇到了泥石流大塌方，路面下陷，成串的车队被堵在这里。一面是悬崖峭壁，一面是万丈深渊......排在头里的那辆军车司机是个刚开车的新兵，刘帅把他从驾驶室里拉了下来，他把车开了过去。接着他一辆一辆地把他们这个车队都开了过去。

整个过程老爸都在现场，还拍了许多珍贵的照片。有一幅叫“军魂”的摄影作品，就是他拍的刘帅冒着生命危险，开着最后一辆军车驶过即将断裂的圆木的特写镜头。”吴缅从一开始的怀疑到后面的亲眼目睹，再到后来和刘帅的交谈中得知他爸爸.爷爷都是优秀的解放军，而且都牺牲在了川藏线上，顿时吴缅对刘帅肃然起敬。吴缅这种心理变化让我得到了共鸣，这让我联想到我们语文书上第二十三课《大江保卫战》中的人民子弟兵们，他们和刘帅一样都具有处惊不变，铮铮铁汉的本色。

看完了《男生日记》，再回想一下之前看的《女生日记》，我发现在我们这个似懂非懂的年龄，每个人的心理.身理都在发生变化，女生变得心思细密，感情细腻，而男生就会像书中的吴缅一样变得更有个性.有责任心.有冒险精神了。所以同学们去看看这本书吧，它是一本有助于我们成长的好书!

>男生日记100字读后感篇5

听话却不循规蹈矩，懂事却让人琢磨不透，父母离异却乐观开朗。聪明却又总是进退两难……一个“多面怪人”是多么难刻画。但这……却发生在快升入初中的男孩—吴缅身上。

整本书是以吴缅的日记为形式，展示了一个注定与众不同的男孩。

吴缅的生活看上去很辛苦。因为他的父母离婚了。家里一半的责任就落到了他幼小的肩膀上。但是，他认为自己已经长大了。他用他的力量把家重新扛在肩上。敢做敢为的吴缅有个性、有才艺、有爱心……不仅是男生的铁哥儿们，是女生心中的“真正男子汉”。他能为贫穷中的同学义演捐款，他会因为班上的同学受到欺负而大打出手……

他在日记里提到的对他来说的小事，是很多比他大的人都完成不了的。

他对朋友友善，对父母孝顺，对老师懂事，甚至愿意为受到不公的陌生人赴汤蹈火。这是吴缅，一个敢作敢为的吴缅。

除了吴缅，书里的其他人也个性鲜明。俏皮的“小魔女”刘杨惠子，多才多艺，勇敢机智。调皮的精豆豆搞笑可爱。出类拔萃的莫欣儿聪明。美丽善良的冉冬阳，平易近人的罗老师……看到他们各奔前程多少让人欣慰却不舍。

但是如果我们也像吴缅一样敢作敢为，那么世上便在无难事。

>男生日记100字读后感篇6

《男生日记》是我比较喜欢的一本书。作者是儿童作家杨红樱。这本书真实的记述了六年级男生吴缅小学毕业后，他的精彩难忘的暑假生活。这本书里我最喜欢的人是吴缅。因为他是个非常勇敢的男生。书里我最喜欢的片段是吴缅和爸爸去西藏的故事。吴缅选择了坐军车去西藏，这需要一周的时间，而且爸爸说也许要经历许多惊险故事，甚至有生命危险。但是他还是勇敢的选择了坐军车进藏。他们去了雅安，穿越了长长的二郎山隧道，还去了有名的康定城，有很多烟花石的跑马山，又到了公主桥，还去了野人海。

野人海里可不是真的有野人啊，野人海藏语是“木格措”，还叫无法跨越的海。据说很多年前有人在海滨伐木，扎木筏子渡湖，划到湖心，扎木筏子的绳子断开，木筏子散了，伐木人都葬身海中。因此称为无法跨越的海。吴缅去了这么多美丽的地方，我也想有机会去西藏看一看。看到吴缅和爸爸一起去旅游，让我想起我和爸爸去登山的事。那时我才5岁，我和爸爸拿着小板凳，背着双肩包，带着牛奶面包去登山。走路的时候其实很累，不过累了我就坐在小板凳上休息一会，爸爸让我不要放弃。

虽然我们走了1个多小时才到山顶，但是看到美丽的景色，疲劳就全都没了。我希望将来也能像吴缅一样，也有机会去冒险，去我没有去过的地方。我也会是一个不怕累，很勇敢的人。我希望大家也能读读《男生日记》这本书，这本书里还有很多有趣的故事，如果你想知道是什么故事，那就去读读吧。

>男生日记100字读后感篇7

寒假里，我读了杨红樱的《男生日记》，里面主要讲了12岁的男生吴缅的两件事情：一件是随着爸爸去西藏旅游，去了很多地方，精彩难忘;另一件是和好朋友共同努力，帮助贫困同学宋立春上了初中…… 他的暑假生活丰富多彩、趣味横生。

小主人公吴缅敢于冒险， 遇到困难永不退缩，他不选择坐飞机直接到西藏，却选择了做军车辗转到西藏，他去了二郎山、康定、跑马山、塔公、野人海等很多地方。他在二郎山感受到隧道使行进在川藏线上的人们远离死亡和险象环生的困境;在跑马山感受到了“格桑花开”的美丽风景和微缩跑马山的奇特景观;在塔公感受到了骑马的乐趣;在野人海感受到了烤洋芋蘸干辣椒面的味道;在色拉坝亲身体验到“耍坝子”节的热烈奔放……我喜欢吴缅这种敢于冒险，有闯劲的男子汉，在书中我跟他一起快乐、烦恼，好希望自己也能和他一起在西藏经历这些有趣的事情。

吴缅还非常有爱心，他克服种.种困难，努力帮助贫困同学宋立春顺利上了初中。他先和好朋友替道歉公司办了两件事，挣了600元;自己先去“流年歌厅”义演挣了1800元;又组织班里有才艺的同学举行了专场义演，挣了1万多。利用这些钱，他帮助宋立春顺利上了初中，剩余的钱还资助了其他贫困同学。通过这件事情，我感受到吴缅是一个多才多艺，有创意的男子汉。

吴缅的这种敢于冒险、有爱心的精神让我敬佩，我要向吴缅学习，做一名优秀的男生!

《男生日记》，群书的主菜，我要慢慢品尝你!

>男生日记100字读后感篇8

“我要去西藏，我要去西藏，仰望雪域两茫茫。”这是我老妈经常挂在嘴边的一首歌，因为她非常想去西藏。而碰巧《男生日记》这本书就是讲一个小学毕业的男生吴缅跟他爸爸去西藏游历的故事。他的爸爸是个摄影师，总是满世界拍照。但他爸爸最钟爱的摄影地点就是西藏。书中首先讲述了吴缅跟他爸爸走川藏线去西藏的故事。他在跑马山所在地——康定、菩萨喜欢的地方——塔公，无法逾越的海——野人海;耍坝子节举办地——色拉坝，了解了藏族人民的风土人情，表现了一种深深的喜爱。

这本书里我最喜欢的就是讲西藏的部分。最吸引我眼球的就是这一句话：“我们藏族人民会说话就会唱歌，会走路就会跳舞。”藏族是一个多才多艺、热情奔放的民族，他们穿的衣服色彩明丽，他们的性格开朗，发型各异也有特色，他们的特色、藏首饰也很有特色。而且从书中可以看出，藏族人民的生活也不错，甚至有些人还很富有，比如说强巴，他是藏区的大歌星，有很多的粉丝，他的生活就比较富有;再比如扎西，做松茸生意，赚了不少钱，他还想投资开发稻城的旅游。我觉得藏族人民既有民族风采，也有开阔的思路去发展自己的的家乡，增长见识。

我现在终于明白了妈妈为何这么渴望去西藏。西藏的天很高、很蓝，空气清新，都能闻到冰雪的味道，环境非常好。要是我们大家都热爱环境的话，每个地方都会像西藏一样干净、纯洁、自然、美好。

看了这本书后，我也非常想去西藏。本来打算今年暑假去的，但又点害怕高原反应。我要做好充分的准备，明年暑假向西藏进发!

>男生日记100字读后感篇9

《男生日记》是著名的作家杨红樱的著作，它讲述了一个男生吴缅在六年级毕业后暑假中的生活，也写出了主人公吴缅从一个小男生变成了一个男子汉的故事，让我受益匪浅，也懂得了如何做一个坚强的男子汉。

也许你会觉得做一个男子汉很容易，只要勇敢就行了，其实并非如此，作一个男子汉，既要内心强大，也要敢作敢当，如果你想要内心强大，就必须没有亏心事，克服心理恐惧，让一切亏心事和恐惧化作烟云远去，让快乐变成天使和云朵来到你的内心吧!这时，你的内心将边得强大，这才是做一个男子汉的真谛。

这个故事，使我想起了我自己，我小的时候，内心中除了快乐和勇敢，什么都没有，我每天都无忧无虑，上学回家之后就是快乐得游戏和玩耍。

可是上了小学，我遇到的事情越来越多，玩的时间也越来越少，所以，我总会因为事情而烦恼，比如：今天的作业太多了，什么时候才能做完，唉!……但是，自从我看了男生日记后，发现自己的想法太傻了，作业太多，做快点儿不就行了吗?我正在成为一个内心强大的人。

做一个真正的男子汉并不难，中人做到内心强大和敢作敢当，然而也并不容易，想做一个心灵强大的人也不是容易的，需要我们的内心没有恐惧，没有“心病”，这样的心灵才是强大的。

让我们心灵变得强大，成为一个真正的男子汉吧!

>男生日记100字读后感篇10

虽然我也读了不少书，可是老师让写《男生日记》读后感，我也没有读过，刚好罗浩源手里有一本，于是借过来，因为老师给的时间有限，我大概读了一遍《男生日记》，读了这本书，以后我有很多感受，我就讲给大家一节吧。

我今天要讲的是，狂欢耍坝子节，主角吴缅和他的爸爸，是被一个叫做强巴的导游带去的，他们的耍坝子节都是要玩好几天的，他们到以后，强巴刚到，就受到了族人的热烈欢迎，强巴上场了，祝福语，唱对歌，然后有几个姑娘上来和他对歌，他们对了好几首歌，竟然没有一个人跑。

后来强巴又要和吴缅对歌，由于吴缅，不会唱民歌只会唱流行歌，所以他们一直从《忘情水》唱到了电影《泰坦尼克号》的主题曲，最后还是吴缅败了。

他们后来又被邀请去跳舞，可是吴缅不会跳，不过经过一位好心人的帮助，最后也是会跳了，因为是3000多米的高原，他们跳了一会儿就累了，吴缅和他的爸爸在帐篷时里，他爸爸跟吴冕说，他和他妈妈也是在这里认识的，是因为他妈妈想认识他爸爸叫故意踩了他爸爸一脚。

第二天早上，他们遇到了一个骑摩托车的男子，没有戴帽子，他有一头乌黑的卷发，一米九几的大个，大长腿，爸爸说他是一个真正的美男子，就给他拍了几张照。

这就是男生日记，狂欢，耍坝子节的主要内容，我读了以后感觉他们少数民族的节日，让人感觉非常快乐，其实不止少数民族的节日，开心，我们也有很多节目，也很让我们开心，例如春节端午节，让我感到了快乐。

我喜欢读《男生日记》。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